

第五篇

殷資格承受應許之地

讀經：申一8，21，四1~2，5~9，20，40，八6，十12~21

壹 申命記說到怎樣的人纔能承受應許之地作美地——8，21：

- 一 神的子民需要與神的所是相配——四20，40，十12~21：
 - 1 承受產業者需要與賜給產業者相配，使祂能在他們的生活並爭戰中，與他們同在——8，21，四1~2，5~9。
 - 2 我們要與賜給產業者相配，就需要像祂那樣聖別——利十一44，十九2，二十七，彼前一16。
- 二 那些殷資格承受美地的人，認識神的心與神的行政、愛神、信靠神、敬畏神、服從神的管治、顧到神柔細的感覺、並且活在神面前——申十12，六5，林後十13，路六36，腓一8。
- 三 基督就是那供應我們，維持我們，使我們愛神、信靠神、敬畏神、服從神的管治、顧到神柔細的感覺、並且活在神面前的一位——太八9，路七13，約六57，十四6，約壹三2。

貳 神在祂的經綸裏，計畫要我們作祂所要求於我們的一切——太五18，七21，十二50：

- 一 我們憑自己不可能為神作任何事；我們需要另一個生命——神聖的生命，就是神的生命——十九26，約三15，約壹五13。
- 二 神不要我們憑自己，乃要我們在基督裏、憑着基督、同着基督、藉着基督、並與基督是一來作這一切——約六57，十四19，腓四13。
- 三 這意思是說，我們需要與基督有屬靈的聯結，生機的聯結——約十五4~5，羅十二5：
 - 1 為要使我們進入與基督這樣的聯結，神要我們不僅相信基督，更信入基督——約三15~16，18。
 - 2 信入基督就是與基督有生機的聯結，與祂成爲一靈——林前六17。
 - 3 在這聯結裏，我們聯於基督，與祂是一，且在祂裏面——約十五4~5。

第五篇(續)

- 4 我們如今既與祂是一且在祂裏面，就需要憑着基督並藉着基督，作神所要求的一切事—腓四13。
- 5 我們不該再憑自己活着，或憑自己作事；乃要憑基督活着，並憑基督作一切—約六57，十四19。
- 四 我們需要看見一件要緊的事，就是神要我們在基督裏、憑着基督、同着基督、藉着基督、並與基督是一，而生活、行動、行事、工作並爲人—加二20，約十五4~5，7。
- 五 在履行神所要求的事上，我們不該信靠自己；反之，我們該學習以神的心願爲我們的心願，並以祂爲我們的生命和生命的供應—弗四20~21，約十一25，六57。

叁 摩西囑咐以色列人要愛神—申六5，十12：

- 一 『愛』這字含示情愛，那是非常柔細的—12節：
 - 1 神自己設立愛的榜樣，鍾情於祂的百姓—15節。
 - 2 我們該愛神，鍾情於祂。
- 二 約壹二章五節裏『神的愛』是指我們對神的愛，是由祂在我們裏面的愛所產生的；神先愛我們，將祂的愛注入我們裏面，並且在我們裏面產生出愛來，使我們能用這愛愛神並愛眾弟兄—四19~21。
- 三 在申命記十章十二節，摩西說到我們要全心全魂愛神，在六章五節，他吩咐我們要全心、全魂、全力（我們的體力）愛神；我們用全人，就是從我們的心，經過我們的魂，我們的心思，到我們的身體，來愛主我們的神—可十二30。
- 四 愛神，（林前二9，）意思是把我們全人，靈、魂、體，連同我們的心、魂、心思和力量，（可十二30，）都完全擺在祂身上；這就是說，我們全人都讓祂佔有，消失在祂裏面，以致祂成了我們的一切，我們在日常生活裏，實際的與祂是一。

肆 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要敬畏神—申十四23，三一13：

- 一 我們都該敬畏神；我們都必須對神有正確的敬畏—箴一7，九10，彼前一17，二17，三2，16，林後七1：
 - 1 這是一種聖別的敬畏，即健康、認真的謹慎，好叫我們

第五篇(續)

爲人聖別—腓二12。

2 我們該敬畏神，並要分別，聖別，歸祂作聖別的子民—弗一4，五27，西一22，帖前五23，彼前一16。

3 敬畏神就是服神的權柄—太二八18。

4 因爲神對背叛的人是嚴厲的，所以我們要敬畏祂—民十二1~12，十六1~35。

二 缺乏對神的敬畏是可怕的，這是各種不法的源頭—約壹三4註3。

三 『落在活神的手裏是可怕的』，（來十31，）並且『我們的神乃是烈火』（十二29）：

1 我們所事奉的活神是嗔慢不得的一加六7。

2 召會的歷史證明，不敬畏神的基督徒不會有好的結果；這樣的基督徒結局將會是悲慘的。

3 如果一個信徒是敬畏神的，神遲早會出來爲他表白；約瑟就是這樣的例子，他是敬畏神的人，就被安置在寶座上—創四一38~44。

伍 以色列人不僅要遵守神的誡命，也要行祂的道路—申八6，十12~21：

一 我們敬畏神，就會行祂的道路—八6，出三三13：

1 神的道路實際上就是神的所是—詩一〇三7。

2 凡神的所是對我們都是道路；例如，神是愛，這愛就成了我們所行在其中的道路—羅八4，加五25，約壹四8，16。

3 因此，行神的道路就是活神、彰顯神、顯明神並顯大神—羅二4，十一22，多三4~5，腓一20~21上。

4 我們要學習神的道路—神的所是，並祂如何行動作事—出三三13。

二 那是我們道路的神就是基督；接受基督作我們的道路，就是活在祂的所是裏，而活祂就是彰顯祂、顯明祂、甚至顯大祂—約十四6，腓一20~21上。

三 在新耶路撒冷裏，生命水的河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，並在街道當中湧流，指明神是我們的生命，也是我們的道路—啓二二1~2。

第五篇(續)

四 我們接受神作我們的生命，祂的生命連同祂的性情就成爲我們行在其上的道路—約壹五13，彼後一4。

陸 以色列人出去與仇敵爭戰；今天我們也在爭戰—申二十一~20：

- 一 在這爭戰中，我們乃是爲基督而戰，也是爲住留在基督裏而戰。
- 二 我們若要據有基督並活在作我們土地的基督裏，就需要與屬靈的仇敵爭戰—西一12，弗三8，六10~18。
- 三 我們爭戰時，需要看見我們是爲神所已賜給我們的而戰；一旦仇敵被擊敗，地就要得着清理，給我們承受爲業—西一12。
- 四 實際上，爭戰的不是我們，因爲神與我們同去，爲我們爭戰—申二十三~4：
 - 1 爭戰是我們的責任，但我們無法憑自己履行這責任；我們只能憑着相信主（就是憑着主自己作我們的生命和生命的供應），履行爭戰的責任。
 - 2 我們要相信，主已命定我們去爭戰，並且祂要爲我們爭戰—1~4節。
 - 3 我們只要接受祂的話，並順從祂，知道結果是在於祂—一30。

柒 我們若透徹的研讀這一切事，就會更多認識神，也會知道我們該作甚麼樣的人，該有甚麼樣的所是，以及該如何行事爲人—四20，40：

- 一 我們該在神面前並同着神，按着神的所是行事爲人—八6。
- 二 因着我們有神的生命，我們就該從祂學習，成爲與祂一樣的；我們作神所要求的這一切事，就需要神聖的生命，就是那爲着神的百姓，與神一同作工的生命—約三15，約壹五11~13，彼後一4，太五48。
- 三 我們要履行主一切的要求，只能憑神聖的生命，永遠的生命，就是三一神具體化在基督裏，（約十四6，約壹五11，）實化爲賜生命的靈—約十四16~20，林前十五45下。